

宝盈互联网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宝盈互联网沪港深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482
交易代码	0024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6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198,254.8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关注互联网主题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分享互联网行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会，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具体由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和参与融资业务投资策略五部分组成。</p> <p>(一)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以投资目标为中心，一方面规避相关资产的下行风险，另一方面使组合能够成功地跟踪某类资产的上行趋势。</p> <p>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与资本市场环境的深入剖析，自上而下地实施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并在本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制定并适时调整国内 A 股和香港（港股通标的股票）两地股票配置比例。</p> <p>(二) 股票投资策略 1、互联网的主题界定</p>

	<p>互联网行业自诞生以来，颠覆式地改变了人们的生活方式，也孕育了大量优质的上市公司。随着技术进步和商业模式不断创新，互联网从单一的事物发展成能与各行各业结合运用的平台型工具，互联网投资主题覆盖的行业得到极大的延展，产业价值迅速增长。本基金所界定的互联网主题投资标的包括以下三个层面：</p> <p>（1）公司的主营业务与互联网运行直接相关的企业。互联网的运行包括三大支持要素：通信网络、终端设备和应用软件，涉及以上基础硬件设施和软件的开发、制造和运营的企业符合本基金的投资主题；</p> <p>（2）提供互联网服务的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数据收集和分析服务、云存储服务、云计算服务、搜索服务、社交和商务平台服务和互联网传播内容生产的企业；</p> <p>（3）通过借助互联网技术和服务对企业的研发生产、流程管理和销售物流等基础环节和商业模式进行升级、优化的传统企业。</p> <p>未来如果互联网主题的覆盖范围发生变动，基金管理人有权对上述界定进行调整和修订。</p> <p>2、子行业配置策略</p> <p>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着重分析互联网主题涵盖的各子行业技术成熟度、行业所处生命周期、行业内外竞争空间、行业盈利前景、行业成长空间及行业估值水平等多层面的因素，在此基础上判断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确定本基金的行业配置。</p> <p>3、个股精选策略</p> <p>本基金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精选出符合互联网主题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p> <p>4、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通过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对于在香港股票市场上市的不同国家、地区的股票，本基金将会重点分析该国家/地区宏观经济，结合公司所在子行业前景、财务报表健康情况、管理层质量以及港股估值水平，精选股票作为最终的港股通标的的投资组合。</p> <p>（三）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p> <p>在进行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时，本基金将会考量利率预期策略、信用债券投资策略、套利交易策略、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选择合适时机投资于低估的债券品种，通过积极主动管理，获得超额收益。</p> <p>（四）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p>
--	--

	<p>1、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还可能运用组合财产进行权证投资。在权证投资过程中，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采取有效的组合策略，将权证作为风险管理及降低投资组合风险的工具。</p> <p>2、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p> <p>(五) 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融资业务时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个股。本基金力争利用融资业务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从而更好的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55% +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 10%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35%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收益/风险特征的基金。</p> <p>本基金可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境内证券市场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者结构、投资标的构成、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所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联动的风险、股价波动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额度限制的风险、港股通可投资标的范围调整带来的风险、港股通交易日设定的风险（在内地市场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交收制度带来的基金流动性风险、港股通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香港联合交易所停牌、退市等制度性差异带来的风险、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p>
基金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0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006,457.06
2. 本期利润	1,668,235.1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4,840,827.5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1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2、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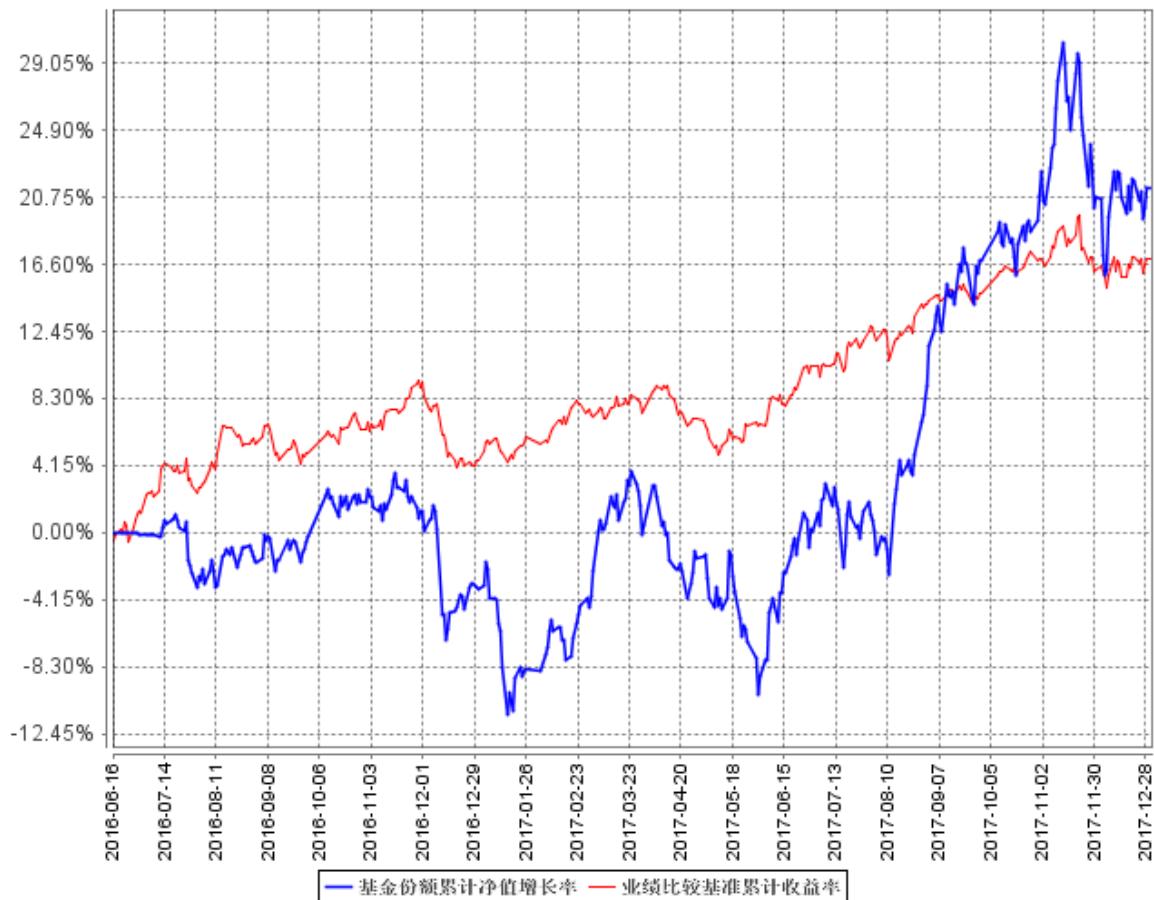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5%	1.35%	1.83%	0.48%	2.02%	0.8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中的相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仲维	本基金、 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 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 金经理	2016 年 9 月 21 日	-	7 年	张仲维先生，台湾政治大学国际贸易硕士。曾任台湾元大宝来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国际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5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投资经理。中国台湾籍，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本基金的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定期制作公平交易分析报告，对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价差作专项分析。报告结果表明，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在可合理解释范围之内；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投资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 4 季度，沪深 300 和创业板指的收益率分别为 5.07%、-6.12%，4 季度延续 2017 全年以来的分歧表现，2017 年全年沪深 300 和创业板指的收益率分别为 21.78%、-10.67%。4 季度，行业上（以中信一级行业指数为准），表现最好的仍是食品饮料和家电，分别上涨 15.98% 和 11.43%，表现最差的行业为综合和军工，分别下跌 12.63% 和 11.02%。

本基金主要投资互联网以及科技行业中高增长的公司，报告期内投资组合调整不多，主要加码港股科技股，报告期内港股科技股上涨幅度较大，A 股持仓个股表现上下震荡，因此基金在报告期内实现正收益 3.85%。

本基金主要投资以下四个方向：

- A. 苹果 iphone X 带来的行业趋势：iPhone X 最大的创新在于“Face ID”面部识别，移动端 3D 视觉在 AI 和 AR 方面带来颠覆性、全新的用户体验，消费电子从此进入“AI+AR”新时代。“AI+AR”的投资机会：硬件层面体现在电子和通讯行业，软件层面体现在互联网和计算机行业。“AI+AR”将带动电子行业中光学和声学行业持续发展。镜头就是机器的眼睛，双摄之后，3D sensing 将再次推动行业持续高速增长。
- B. 特斯拉为首的新能源汽车行业带来的投资机会：特斯拉量产 model3，海外主流车企都将新能源汽车列为重点发展方向，而国内 2020 年 200 万辆的产量目标在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和辅助驾驶的长期趋势带来汽车电子化的比例提高，因此我看好的汽车电子部件增加包含：电子控制器、摄像头、传感器、电子仪表板、中控屏等。
- C. 网络流量持续增长带来的投资机会：网络内容从文字转为视频化、视频观赏持续高清化、云计算带来网络传输需求爆发，网络流量的持续高增长将带来相关光通讯厂商投资机会。未来 5G 网络、物联网的建设也将带动通讯厂商的业绩爆发。
- D. 人工智能各行业应用落地：12 月 14 日工信部印发《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其中以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服务机器人、智能无人机、医疗影像辅助诊断系统、视频图像识别、智能语音、智能翻译、智能家庭等重点产品规模化应用是行动计划首要目标，人工智能将深入我们生活各方面，带来相关的行业应用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21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8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6,881,371.55	86.13

	其中：股票	116,881,371.55	86.1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144,735.75	11.16
8	其他资产	3,672,632.64	2.71
9	合计	135,698,739.9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0,565,797.22	44.9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207,052.55	10.5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2,323.20	0.0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4,805,172.97	55.4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11,859,891.08	8.80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	-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30,216,307.50	22.41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42,076,198.58	31.20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 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700	腾讯控股	38,000	12,896,419.48	9.56
2	02018	瑞声科技	97,000	11,303,007.84	8.38
3	002273	水晶光电	330,000	7,784,700.00	5.77
4	01316	耐世特	500,000	7,782,322.10	5.77
5	300308	中际旭创	130,000	7,605,000.00	5.64
6	300567	精测电子	55,000	7,333,700.00	5.44
7	000063	中兴通讯	170,000	6,181,200.00	4.58
8	300373	扬杰科技	178,000	5,334,660.00	3.96
9	03888	金山软件	200,000	4,346,732.00	3.22
10	00175	吉利汽车	180,000	4,077,568.98	3.0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若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有新规定的，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6,219.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70,844.6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751.69
5	应收申购款	231,817.1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672,632.6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8,524,793.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7,696,775.20
减: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023,314.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198,254.8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宝盈互联网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宝盈互联网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宝盈互联网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10 层

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9.3 查阅方式

上述备查文件文本存放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在办公时间内基金持有人可免费查阅。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20 日